

河北明营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迟披露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河北明营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现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复核等工作完成时间晚于预期，公司决定将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延迟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调整半年报披露时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河北明营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9 日